

顺平县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等规定，发布本年度报告。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顺平县应急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国家、省、市、县相关要求，紧紧围绕省、市、县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及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等内容强化政府信息公开，不断提升公众对政府信息的知晓率，持续推进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我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原则，立足职能职责，及时公开 2024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及 2024 年度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计划；进一步加强我局财政预决算说明的信息公开，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开展；2024 年度我局共办理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案件 12 件，无行政复议案件及行政诉讼案件。

（二）依法申请公开情况。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河北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进一步提

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水平,健全完善相关制度,强化业务学习,严格按标准化格式文书答复,降低政府信息公开复议率。2024 年度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我局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和信息网上发布审核机制,注重信息源头管理,明确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工作职责、程序、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确保公开内容的合法性、准确性和严肃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我局不断加强公开信息平台建设,充分利用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等,及时更新工作动态、政策信息、便民公告等,切实做到政府信息及时公开、定期公开。

（五）监督保障情况。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组织领导,经常性开展政务公开自查,强化局内部监督,力促政府信息公开全面、及时、规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在政务公开培训教育方面还存在不足，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需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我局将持续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组织全体干部职工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政策文件，切实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和成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认真贯彻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2024 年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